证券代码:600566　证券简称:洪城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5

# 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14年3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有限”)使用额度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公司2014年3月11日《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8))。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于2014年10月15日使用36,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市支行购买的人民币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1月27日到期。

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于2014年11月28日与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市支行签订《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协议(期次型)》,决定使用28,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市支行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立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在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市支行开立了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市支行

账　　号:738026180018010055586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该账户,该账户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92天

2、理财计划代码:2171143273

3、收益类型:保本保收益型

4、投资收益率: 5.000%

5、理财计划销售期:2014年11月28日-2014年11月30日17:30

6、投资起始日:2014年12月01日

7、投资到期日:2015年03月03日

8、实际理财天数:92天(如遇产品提前终止,则本产品实际投资期限可能小于预期投资期限;不含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

9、收益计算公式:

理财本金*投资收益率(年率)*实际投资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实际投资天数为投资起始日起(含)至投资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不含)的实际天数

10、投资起点金额:认购模式:人民币500万元,以100万元递增。

11、投资金额:人民币28,000 万元

12、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3、资金到账日:到期日当日,若到期日为非工作日的,则顺延至下一银行工作日,客户应得理财收益及理财本金在到期日与资金实际到账日之间不计利息及理财收益

14、提前终止日:产品到期日前第9个工作日,银行有权在当天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15、观察日:产品到期前第10个工作日

16、提前终止权:客户无权提前终止(赎回)该产品,若在观察日当天3M shibor低于3.7%,银行有权于提前终止日提前终止本产品,若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则将在提前终止日后两个工作日内在交通银行网站或网点公告,shibor为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 该利率是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的基准利率,以当日北京时间11:30shibor官方网店首页公布(http://shibor.org)的数据为准。

1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交通银行泰兴市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提示:

(一)政策风险:理财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影响理财产品预期收益。

(二)利率风险:由于市场的波动性,投资于理财产品将面临一定的利率风险。产品存续期间,若人民银行提高存款利率,客户将失去将资金配置于存款时收益提高的机会,或因物价指数的抬升导致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导致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并非随时可流动的产品。根据产品条款,如投资者不享有提前终止权,投资者应准备持有至理财产品合同终止。

(四)投资风险:客户只能获得理财产品明确约定的收益。除产品协议中明确约定的收益及收益分配方式外,任何预计收益、测算收益或类似表述均属不具有法律效力的用语,不代表客户可能获得的实际收益,亦不构成交通银行对理财产品的任何收益承诺,仅供客户期初进行投资决定时参考。

(五)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如自理财产品销售期至起始日,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交通银行有权宣布理财产品不成立。

(六)再投资风险:如果银行行使提前终止或展期的权利,产品实际期限可能不同于合同期限。在产品终止日后进行再投资时,投资者可能会面临再投资的收益率低于产品收益率的状况。

(七)信息传递风险:交通银行按照理财产品协议有关条款的约定,发布理财产品收益分配、到期兑付、提前终止、突发事件等信息公告。理财产品不提供纸质账单。投资者需要通过登录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或到交通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理财产品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八)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理财资产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理财产品的资金安全。

(九)在最不利情况下,如为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银行仅按产品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向客户计付理财收益;如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由于市场波动导致贬值或者发生信用风险导致相应损失, 理财产品到期时可能无法实现按产品合同约定的投资收益率 (如有)计算的收益,甚至投资收益率为0%,投资者未获得任何投资收益。

四、风险应对措施

1、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董秘办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济川有限以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前十二个月内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于2014年5月23日与中国工商银行泰兴支行签订《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业务总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8,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购买挂钩汇率双边不触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90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5%,该产品于2014年8月21日到期,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利息已全部收回。

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于2014年8月22日与中国工商银行泰兴支行签订《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业务总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3,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购买挂钩汇率双边不触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47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4.5%,该产品于2014年10月8日到期,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利息已全部收回。

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于2014年10月15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市支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36,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市支行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期限41天,实际收益率为4.10%,该产品于2014年11月27日到期,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利息已全部收回。

七、备查文件:

1、交通银行理财产品业务申请表

2、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人民币对公理财产品风险揭示书及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协议(期次型)

3、交通银行业务受理通知书

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0566　证券简称:洪城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6

# 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2014年11月18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42),公司股票自2014年11月18日起停牌。

2014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44),披露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事宜,同时正在论证资产收购事项,因上述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自2014年11月25日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全力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和资产收购事项。2014年11月19日,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已开始开展相应工作。

因需要对本次募集资金拟收购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等,相关的工作量较大,且仍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4年12月2日起继续停牌。

本公司承诺:公司将严格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筹划非公司发行股份停复牌及相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尽快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和资产收购事宜,并于本次股票停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含停牌当日)公告相关进展。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

特此公告

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0179　股票简称:黑化股份　编号:临2014-016

#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2日起停牌。

公司将尽快确定是否进行上述重大事项, 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含停牌当日)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14-44

#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年11月14日召开了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注册地址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的登记事项具体如下:

公司住所由“潜江市泽口经济开发区竹泽路16号”变更为“潜江经济开发区广泽大道2号”。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大元股份　编号:临-2014-107

#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1月27日,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元股份”)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4】248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对涉及子公司嘉兴中宝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嘉兴中宝”)41%股权出售的相关问题核查后予以书面回复并对外披露。(详见2014年11月28日披露的《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一、关于问询函部分问题的回复

关于“201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99.85万元,公司子公司嘉兴中宝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营业收入为3974.07万元,占比96.93%。请公司董事会对照《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就上述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判断依据作出详细说明。”公司回复如下:

1、嘉兴中宝股权收购及出售的情况及对嘉兴中宝实施控制的说明

2005年至2006年,公司通过4次收购取得嘉兴中宝100%股权。(详见2005年12月29日披露的《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嘉兴中宝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关联交易公告》、2006年5月10日披露的《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三届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06年10月11日披露的《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收购嘉兴中宝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23.26%股权交易公告》、2006年11月16日披露的《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收购嘉兴中宝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10%股权关联交易公告》)

2011年1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出售嘉兴中宝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40%股权的预案》;2011年4月16日,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让持有嘉兴中宝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40%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所持嘉兴中宝40%股权转让给嘉兴宝盈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盈通”)。(详见2011年1月18日披露的《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11年4月16日披露的《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3年2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子公司嘉兴中宝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19%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所持嘉兴中宝19%股权转让给上海依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依惠”)。(详见2013年2月22日披露的《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至此,嘉兴中宝股权结构为:大元股份持股41%,宝盈通持股40%,上海依惠持股19%。因公司在嘉兴中宝董事会成员中仍占有多数成员(董事会5名成员中,大元股份委派董事为3人),根据《嘉兴中宝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章程》“重大事项由半数以上董事表决”的规定,公司仍实际控制该公司,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公司丧失对嘉兴中宝控制权的说明

2014年10月24日,公司收到子公司股东宝盈通与上海依惠发来的《通知函》,函称:“为改善嘉兴中宝治理结构,提高经营、决策效率,扭转连年亏损的困难局面,嘉兴宝盈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与上海依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25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两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以加强双方在嘉兴中宝的控制权。经商议,我们决定近期对嘉兴中宝董事会及管理层进行改选。”

宝盈通及上海依惠合计持有嘉兴中宝59%股份,且双方互为一致行动人,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的有关规定,投资方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之间的协议能够控制半数以上表决权的,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因此, 公司已失去对嘉兴中宝的控制权, 嘉兴中宝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详见2014年10月25日披露的《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失去子公司控制权的公告》)

3、公司出售嘉兴中宝41%股权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说明

2014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嘉兴中宝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41%股权的议案》。(详见2014年11月26日披露的《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嘉兴中宝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41%股权的公告》)

鉴于公司已丧失对嘉兴中宝的控制权,在计算出售嘉兴中宝41%股权事宜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标准时,适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年11月23日正式实施)第十四条(一)的规定:“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净资产额与该项投资所占股权比例的乘积为准。”

计算相关指标,具体如下:

| 项目 | 资产总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 营业收入(元) 2013年度 | 净资产(元) 2013年12月31日 |
|---|---|---|---|
| 大元股份合并报表 | 331,961,148.07 | 40,998,465.94 | 141,159,797.24 |
| 嘉兴中宝41%股权 | 33,197,707.06 | 16,293,713.01 | 7,147,140.812 |
| 嘉兴中宝41%股权占大元股份合并报表相应指标 | 10.00% | 39.74% | 5.06% |

本次出售的嘉兴中宝41%股权对应的2013年末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及2013年度营业收入均未达到大元股份相应指标的50%,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于问询函其他问题的披露安排

公司及年审会计师、律师正在开展核查工作,因相关公司分布在不同区域,取得核查所需的资料仍须一定时间,公司无法在今日对问询函的其他问题进行回复并对外披露。公司将敦促各方积极推进核查工作,预计将于5个工作日内披露核查结果。

特此公告。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002694　股票简称:顾地科技　编号:【2014-065】

#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书面通知于2014年11月24日已通过专人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会议于2014年11月30日(星期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8名,实际表决董事8名。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顾地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顾地”)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920万元,河南顾地股东按照所持河南顾地的股权比例向其进行增资。本公司以债权人民币2597.048万元,认购河南顾地本次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597.048万元;陈瑞宏以货币资金人民币322.952万元,认购河南顾地本次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322.952万元。本次注册资本增加完成后,河南顾地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208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5000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登载于2014年12月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6)。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

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分行申请50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票据、保函等银行融资业务;

向鄂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兴业信用社申请45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票据、保函等银行融资业务。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林超群女士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694　股票简称:顾地科技　编号:【2014-066】

#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河南顾地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顾地”)是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人民币2,08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849.95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8.94%;陈瑞宏出资人民币230.04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06%。为增强公司实力,尽快将公司做大做强,本公司与陈瑞宏拟按照增资协议的约定向河南顾地进行增资, 河南顾地注册资本拟由人民币2,080万元增至人民币5,000万元。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4年11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该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对外投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情况

1、基本信息

| | |
|---|---|
| 公司名称 | 河南顾地塑胶有限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10年4月20日 |
| 住　所 | 河南省商丘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郑平路西侧6号 |
| 法定代表人 | 林超群 |
| 注册资本 | 2,080(万元) |
| 实收资本 | 2,080(万元) |
| 公司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主营业务 | 生产销售塑料管道、管材、管道安装 |

2、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财务数据及指标 | 2014年1-9月(未经审计) | 2013年 |
|---|---|---|
| 资产总额 | 119,388,056.93 | 124,217,911.09 |
| 负债总额 | 108,282,701.67 | 107,476,968.53 |
| 净资产 | 11,105,355.26 | 16,740,942.56 |
| 营业收入 | 32,654,736.89 | 31,429,044.65 |
| 利润总额 | -5,635,587.30 | -4,813,982.78 |
| 净利润 | -5,635,587.30 | -4,792,528.99 |

三、对外投资主要内容

1、河南顾地本次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920万元,全部由本公司与陈瑞宏按照其所持河南顾地的股权比例进行认购,即:

(1)、本公司以债权共计人民币2,597.048万元,认购河南顾地本次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597.048万元;

(2)、陈瑞宏以货币资金共计人民币322.952万元,认购河南顾地本次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322.952万元。

2、河南顾地注册资本变更对照表

单位:万元

| 股东名称 | 变更前出资额 | 占总出资额比例 | 新增注册资本 | 变更后出资额 | 占总出资额比例 |
|---|---|---|---|---|---|
|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849.952 | 88.94% | 2,597.048 | 4,447 | 88.94% |
| 陈瑞宏 | 230.048 | 11.06% | 322.952 | 553 | 11.06% |
| 合计 | 2,080 | 100% | 2,920 | 5,000 | 100 |

3、本公司与陈瑞宏在按照协议约定缴足认购资产之前,其所持有的河南顾地股权比例应按照实缴出资比例确定,即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股权表决权,并按相应比例享有利润分配权。

四、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安排

本次对河南顾地增资的2,597.048万元人民币系公司因前期支持河南顾地生产经营而形成对河南顾地的债权。

2、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河南顾地系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本次对河南顾地增资将增加河南顾地资本实力,促进河南顾地主营业务发展,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有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14-111

#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107), 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股权登记日:2014年11月28日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12月3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3日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2日15:00至2014年12月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4年11月28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发路8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2栋9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情况

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1.1 交易对方

2.1.2 标的资产

2.1.3 交易价格

2.1.4 期间损益归属

2.1.5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1.6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1.7 发行方式

2.1.8 发行价格

2.1.9 发行数量

2.1.10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1.11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2.1.12 锁定期安排

2.1.13 拟上市地点

2.1.14 决议有效期

2.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2.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2.2 发行方式

2.2.3 发行价格

2.2.4 发行数量

2.2.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2.6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2.2.7 募集资金用途

2.2.8 锁定期安排

2.2.9 拟上市地点

2.2.10 决议有效期

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5、《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6、《关于公司与方笑求、蓝顺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7、《关于公司与宗佩民、曹国熊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关于<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向特定对象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10、《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11、《关于修订<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关于制定<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3、《关于修订<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关于修订<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会议审议事项的合法性和完备性说明

上述议案经公司2014年11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14年第10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参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3)、特别决议提示:

上述议案1-12属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单独计票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议案1-12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4年12月2日 8:30-11:30,13:30-17: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发路8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2栋9楼。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相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4年12月2日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信函邮寄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发路8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2栋9楼。(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518057　传真:0755-27659888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 362660

2、投票简称:“茂硕投票”

3、 投票时间:2014年12月3日的交易时间, 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2.00 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一: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对应的申报价格 |
|---|---|---|
| 总议案 | 全部议案 | 100元 |
| 1 |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 1.00元 |
| 2 |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 2.00元 |
| 2.1 |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 |
| 2.1.1 | 交易对方 | 2.01元 |
| 2.1.2 | 标的资产 | 2.02元 |
| 2.1.3 | 交易价格 | 2.03元 |
| 2.1.4 | 期间损益归属 | 2.04元 |
| 2.1.5 |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 2.05元 |
| 2.1.6 |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6元 |
| 2.1.7 | 发行方式 | 2.07元 |
| 2.1.8 | 发行价格 | 2.08元 |
| 2.1.9 | 发行数量 | 2.09元 |
| 2.1.10 |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10元 |
| 2.1.11 |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 2.11元 |
| 2.1.12 | 锁定期安排 | 2.12元 |
| 2.1.13 | 拟上市地点 | 2.13元 |
| 2.1.14 | 决议有效期 | 2.14元 |
| 2.2 |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 |
| 2.2.1 |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15元 |
| 2.2.2 | 发行方式 | 2.16元 |
| 2.2.3 | 发行价格 | 2.17元 |
| 2.2.4 | 发行数量 | 2.18元 |
| 2.2.5 |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19元 |
| 2.2.6 |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 2.20元 |
| 2.2.7 | 募集资金用途 | 2.21元 |
| 2.2.8 | 锁定期安排 | 2.22元 |
| 2.2.9 | 拟上市地点 | 2.23元 |
| 2.2.10 | 决议有效期 | 2.24元 |
| 3 |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元 |
| 4 |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 4.00元 |
| 5 |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5.00元 |
| 6 | 《关于公司与方笑求、蓝顺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 6.00元 |
| 7 | 《关于公司与宗佩民、曹国熊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7.00元 |
| 8 | 《关于<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向特定对象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8.00元 |
| 9 | 《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 9.00元 |
| 10 |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 10.00元 |
| 11 | 《关于修订<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元 |
| 12 | 《关于制定<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2.00元 |
| 13 | 《关于修订<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元 |
| 14 | 《关于修订<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元 |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二: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 表决意见类型 | 委托数量 |
|---|---|
| 同意 | 1股 |
| 反对 | 2股 |
| 弃权 | 3股 |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2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4 年12月3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得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 “密码服务专区”; 填写 “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激活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 买入证券 | 买入价格 | 买入股数 |
|---|---|---|
| 369999<br>369999 | 1.00元 |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